

第十六課：奉獻所有(二)

(哥林多後書八 8-15)

查經前討論

張弟兄知道團友王弟兄經濟拮据，有時甚至兒女的學費也負擔不了。王弟兄做一些散工，雖然肯捱肯做，由於開工不足，收入仍然微薄，也不穩定。張弟兄很同情王弟兄的處境，於是在團契中發起關懷王弟兄的行動，每天為王弟兄禱告守望，求主供應王弟兄的需要。張弟兄本想以金錢資助王弟兄，但一則很怕肢體之間有金錢糾紛，二則自己的經濟情況也不算太好，遂打消了此念頭。

1. 您認為張弟兄的做法怎樣？為甚麼？

張弟兄有愛心，但真誠的愛心須具有實際的行動。而且，我們可以放膽奉獻，不須太介懷自己的缺乏(馬其頓眾教會就是一好例子)，因為我們相信神會供應我們的基本需要。

2. 若您是張弟兄和王弟兄的團契導師，您如何幫助他們？
-
-

背景：三個可能的誤會

1. 新約聖經學者 Paul Barnett 認為，保羅預期哥林多教會可能對他的募捐有三個誤會，您能找出來嗎？

- ◆ 第一個誤會(v.8,10)：保羅您是命令我們做事嗎？
- ◆ 第二個誤會(v.12)：保羅您要我們奉獻過於我們所有嗎？
- ◆ 第三個誤會(v.13)：保羅您要別人輕鬆而我們受累嗎？

2. 保羅如何化解這三個可能的誤會？

- ◆ 第一個誤會：以耶穌基督捨富為貧的榜樣激勵哥林多信徒
- ◆ 第二個誤會：以現有資源辦成這事作為回應就可了
- ◆ 第三個誤會：以互補而達致均勻為原則

查經

1. 激勵：基督捨富為貧(v.8-9)

- 1.1 在 v.8，「我說這話」中的「這話」是指甚麼事？(參 v.1-7)

藉馬其頓眾教會的熱心來激勵哥林多教會辦成奉獻捐助耶路撒冷信徒一事。

- 1.2 保羅否定他是命令哥林多教會做事，而是…(v.10)

提出對他們有益的意見。

1.3 為何保羅要如此鄭重否認？

一則恐怕哥林多教會誤會，二則也要表明一個道理，奉獻是由心而發，不能由別人(基督或保羅)命令而作。

1.4 保羅以馬其頓眾教會的熱忱來考驗哥林多信徒甚麼？

他們的愛心是否真誠

1.5 以本段的内容推敲，真誠的愛心有何特質？

真誠的愛心帶來具體的行動(哥林多教會不能光說不做)。

1.6 保羅接著以耶穌基督的榜樣激勵哥林多信徒，耶穌基督有何榜樣？

祂本是富足，卻為哥林多信徒的緣故自願成了貧窮。

(「本是」是現在式分詞，表示「一直都是如此」，指出基督自有永有的特性；「成了貧窮」是過去式動詞，指出一歷史事實—基督道成肉身，這字也是直述性[active voice]，指出基督成為貧窮的自願性。)

1.7 何謂基督的富足和貧窮？

「富足」指天上的榮華，尤指基督的榮耀，祂本有天上無限的榮耀，卻為人的緣故取了奴僕的形像，掩藏了祂的榮耀。

1.8 基督捨富為貧的目的何在？

好使人成為富足，對哥林多信徒而言，這富足包括 v.7 所述的恩賜，應也包括以弗所書一 3-14 所述的各種屬靈福氣。

(v.9 的「好使」指出基督捨富為貧的目的)

1.9 對哥林多信徒來說，基督捨富為貧的榜樣是：(請✓正確的答案)

- 恩典
- 他們所知道的
- 他們的激勵

1.10 基督捨富為貧，也是我們樂意奉獻的：(請✓正確的答案)

- 神學基礎(theological or christological reason)
- 榜樣
- 規定

1.11 基督的「奉獻」對您的奉獻有何激勵？

2. 回應：以願做的心去辦成(v.10-12)

2.1 在 v.10，保羅再次強調他只是向哥林多信徒提供甚麼？

於他們有益的意見

2.2 意見(v.10)和命令(v.8)有何分別？

「意見」強調自願性；「命令」強調遵守，不論自願或非自願。

(若自願跟從意見[advice]，帶來益處[helpful]；命令[command]則代表沒有選擇的規定，必須跟從[lawful]。)

2.3 據此，奉獻應屬自願性或規定性？(參九 7)

自願性，甘心樂意地奉獻。

2.4 哥林多教會一年前已對這次募捐有所回應，是甚麼回應？

- 起了 奉獻的心意 (willing to do)
- 開始 辦奉獻的事 (doing the will)

2.5 既然一年前已起了奉獻的心，如今應該如何？

辦成這事，既然有願做的心，就應該去辦成。

(「辦成」即「完成」之意。)

2.6 如何辦成？(v.11 下)

按照哥林多信徒所有的去辦成，顯示保羅並非強人所難。

2.7 在 v.12，我們的奉獻蒙誰悅納？

此處沒有直接提及，但應是指神。

2.8 神悅納甚麼？(請✓正確答案)

- 奉獻這事
- 奉獻的數額
- 願做的心

2.9 保羅為何強調「照他所有的…，並不是照他所沒有的」？

一則神並不看重金額，二則保羅並非要求哥林多教會照抄馬其頓教會所作的。

2.10 保羅在本段(v.10-12)鼓勵哥林多教會甚麼？

既有願做的心，就應當完成它，真誠的愛是有所行動的。

2.11 您在神面前是否多次立志，您有沒有實踐您的立志？為甚麼？

3. 原則：互補而均勻(v.13-15)

3.1 面對保羅的意見，哥林多教會可能有何負面反應？(v.13)

奉獻只會令別人(耶路撒冷信徒)輕鬆，但我們(哥林多信徒)卻受累。

3.2 保羅如何解釋？

不是的，保羅期望的是均勻。

(「均勻」一字在新約只出現兩次，另一處在西四 1，譯作「公正」，這字可解作「公平」、「平等」，但不是指等額的相同。)

3.3 保羅的「均勻」思想與共產主義資源共有制有沒有不同？

有，保羅期望的「均勻」是自願達致的，共產主義的所謂「均勻」是制度促成的。

3.4 在 v.14，保羅如何進一步闡釋「均勻」這理念？

「均勻」是建基於願意互補不足。沒有人永遠是施予者，也沒有人永遠是接受者，哥林多信徒現在是施予者，但將來也可能成為接受者，這就是團契分享的意義，故保羅在 v.4 提到馬其頓眾教會懇求在捐獻一事上有份(「有份」即「團契」一字)。

3.5 在 v.15，保羅引述出十六 18 的目的是甚麼？

出十六 18 的背景是神賜嗎哪給以色列人，以色列人多收少收都是一俄梅珥嗎哪，這是由於神的旨意而促成。我們能互補而均勻，背後也是由於神的促成。

3.6 您奉獻的原則是甚麼？有沒有「神促成」的因素在內？
